

广州国际金融城起步区 AT090962 地块项目样板层室内精装修设计

补充公告

广州国际金融城起步区 AT090962 地块项目样板层室内精装修设计(项目编号: JG2024-1656), 于 2024 年 4 月 10 日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等媒介发布招标公告、招标文件。招标人现对原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作出如下修改与补充:

序号	条款号	原文	现文
一、招标公告			
1	1.4 投标资格中 1.4.5	<p>申请人委派的项目负责人:</p> <p>标段一: 须具备一级注册建筑师, 或本专业(含相近专业)中级或以上工程师, 或中级或以上技术职称, 或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备案且备案的资格满足本项目负责人资格要求的香港专业人士。</p> <p>标段二: 须具备二级或以上注册建筑师, 或本专业(含相近专业)中级或以上工程师, 或中级或以上技术职称, 或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备案且备案的资格满足本项目负责人资格要求的香港专业人士。</p> <p>标段三: 须具备二级或以上注册建筑师, 或本专业(含相近专业)中级或以上工程师, 或中级或以上技术职称, 或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备案且备案的资格满足本项目负责人资格要求的香港专业人士。</p> <p>注: 香港专业人士的备案业务范围依据《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香港工程建设咨询企业和专业人士在粤港澳大湾区内地城市开业执业试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粤建规范(2020)1号)确定。</p>	<p>申请人委派的项目负责人:</p> <p>须具备一级注册建筑师, 或建筑工程类中级或以上工程师, 或建筑工程类中级或以上技术职称, 或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备案且备案的资格满足本项目负责人资格要求的香港专业人士。(适用于所有标段)</p> <p>注: 香港专业人士的备案业务范围依据《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香港工程建设咨询企业和专业人士在粤港澳大湾区内地城市开业执业试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粤建规范(2020)1号)确定。(适用于所有标段)</p>
2	1.4 投标资格中 1.4.7	<p>信誉要求: 在以往工程中因不诚信行为或不充分履约行为被本项目招标人书面拒绝投标的(暂无名单)。申请人没有招标文件第三章第3.11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根据《投标人声明》进行评审)(适用于所有标段)</p>	<p>信誉要求: 在以往工程中不充分履约行为被本项目招标人书面拒绝投标的(暂无名单)。申请人没有招标文件第三章第3.11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根据《投标人声明》进行评审)(适用于所有标段)</p>

二、招标文件

3	第五章 定标第 5.2.6 项	增加：本项目履约担保金额为中标价款的 10%，中标人须在签订合同后及时提交履约保函（具体按合同约定）。履约保函应以由在中国注册的国有商业银行或股份制商业银行的支行及其以上级别的银行开具的银行保函的形式提供。为取得履约保函所需的费用，由中标人自行负责。	删除
4	附录 9 资格审查表	信誉要求：在以往工程中因不诚信行为或不充分履约行为被本项目招标人书面拒绝投标的（暂无名单）。申请人没有招标文件第三章第 3.11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根据《投标人声明》进行评审）	信誉要求：在以往工程中不充分履约行为被本项目招标人书面拒绝投标的（暂无名单）。申请人没有招标文件第三章第 3.11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根据《投标人声明》进行评审）
5	附录 16 定标委员会的组成	（4）答辩人员组成及要求： ①答辩人员为拟派设计负责人及关键专业设计项目负责人。	（4）答辩人员组成及要求： ①答辩人员为拟派项目负责人。

本项目网上登记、收、开、评标等流程时间具体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公布本项目的日程安排（请密切留意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上“服务指南”中的“交易活动安排”栏目）。

招标单位：广州市城隆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4月18日

